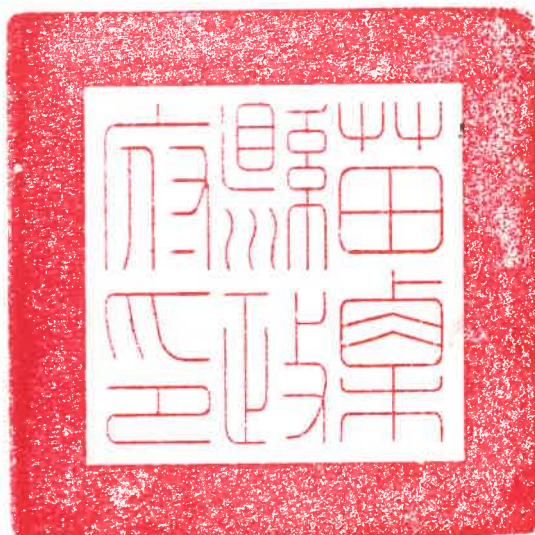


苗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動保防字第1080003658B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苗栗縣動物保護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。
- 二、訂定「苗栗縣動物保護自治條例」草案，相關條文內容詳如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表。
- 三、對於公告內容如有意見或疑問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7日內，向本府陳述意見或電洽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。
 - (二)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玉清路382-1號。
 - (三)電話：037-320049。傳真：037-356438。

縣長 徐耀昌